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亦安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亦安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参加巴林左旗富河镇人民政府（单位名称）的乌力吉沐沦河礼仁屯段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乌力吉沐沦河礼仁屯段河道治理工程（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亦安建设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7人，营业收入为16443.5819万元，资产总额为4008.1025万元，属于小型企业（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请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3月04日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中型、小型、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

3. 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资 产 负 债 表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4,641,228.12	5,755,130.07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0.00	0.00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0.00	0.00	应付账款	33
应收账款	4	28,991,420.00	8,784,384.80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88,941.09	80.74	应付职工薪酬	35
应收股利	6	0.00	0.00	应交税费	36
应收利息	7	0.00	0.00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5,567,588.23	6,525,607.92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39
其中：原材料	10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合计	41
库存商品	12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0.00	0.00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0.00	0.00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39,289,177.44	21,065,203.53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股权投资	16	0.00	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长期股权投资	17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
固定资产原价	18	1,384,213.26	949,169.01		
累计折旧	19	592,364.76	426,709.88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791,848.50	522,459.13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工程物资	22	0.00	5,829,369.87		
固定资产清理	23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开发支出	26	0.00	0.00	资本公积	49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791,848.50	6,351,829.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资产总计	30	40,081,025.94	27,417,032.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制表人：王海涛  
财务负责人：王海涛

负责人：王海涛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2024-03-04 17:20:30

# 利润表

会小企02表

项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64,435,819.98	63,743,399.00
减：营业成本	2	151,217,876.33	55,000,581.94
税金及附加	3	287,231.42	128,731.10
销售费用	4	200.00	6,580.00
管理费用	5	10,938,853.58	6,139,837.21
其中：研究费用	6	6,741,868.62	4,139,568.75
财务费用	7	7,016.28	84,448.18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8	-5,604.55	0.00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	1,984,642.37	2,383,220.57
加：营业外收入	11	9,627.70	0.00
其中：政府补助	12	0.00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3	7,736.30	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	1,986,533.77	2,383,220.57
减：所得税费用	15	343,450.67	110,111.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	1,643,083.10	2,273,109.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	0.00	0.0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	0.00	0.0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1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	0.00	0.00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5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26	0.00	0.0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7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	1,643,083.10	2,273,109.14
七、每股收益	30	0.00	0.00
（一）基本每股收益	31	0.00	0.00
（二）稀释每股收益	32	0.00	0.00
转作资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33	0.00	0.00

企业负责人：陈川

财务负责人：赵江

制表人：陈川



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  
交易执行系统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2026-03-04 11:20:04

# 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号）

发布日期：2023-09-27 浏览次数：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统计局，国务院各有关部门，国家统计局各调查总队：

《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已正式实施，现对2011年制定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本次修订保持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结构框架和适用范围，仅将所涉及的行业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和《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对应关系，进行相应调整，形成《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现将《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印发给你们，请在统计工作中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国家统计局  
2017年12月28日

附件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修订说明

### 一、修订背景

目前执行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是2011年国家统计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同时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制定并颁布的。

2017年6月30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正式颁布。8月29日，国家统计局印发《关于执行新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的通知》（国统字〔2017〕142号），规定从2017年统计年报和2018年定期统计报表起统一使用新分类标准。为此，我们对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进行修订。

### 二、修订主要内容

本次修订是在2011年《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基础上进行的，修订延续原有的分类原则、方法和结构框架，在保持适用范围不变的情况下，依据标准由《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修改为《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并根据新旧国民经济行业的对应关系，进行了行业所包含类别的对应调整。

将交通运输业中包括的“装卸搬运和运输代理业”修改为“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

仓储业所包括的行业门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调整为“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 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

一、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为基础，结合统计工作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办法。

二、本办法适用对象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种组织形式的法人企业或单位，个体工商户参照本办法进行划分。

三、本办法适用范围包括：农、林、牧、渔业，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住宿和餐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15个行业门类以及社会工作行业大类。

四、本办法按照行业门类、大类、中类和组合类别，依据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或替代指标，将我国的企业划分为大型、中型、小型、微型等四种类型。具体划分标准见附表。

五、企业划分由政府综合统计部门根据统计年报每年确定一次，定报统计原则上不进行调整。

六、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执行，国家统计局2011年印发的《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国统字〔2011〕75号）同时废止。

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附表

统计上大中小微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工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零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交通运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仓储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邮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住宿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餐饮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信息传输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0$	$1000 \leq X < 20000$	$100 \leq X < 1000$	$Y < 10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20000$	$8000 \leq Y < 120000$	$100 \leq Y < 8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划下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 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 其中, 工业包括采矿业, 制造业,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 水上运输业, 航空运输业, 管道运输业, 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 装卸搬运, 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 低温仓储, 危险品仓储, 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 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 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社会工作,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 其他房地产业等, 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1) 从业人员, 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 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 采用全年平均人数代替。(2) 营业收入, 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 采用主营业务收入; 限额以下批发和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 限额以下住宿和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 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 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 采用营业收入指标。(3) 资产总额, 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2026-03-04 11:20:47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内蒙古鸿安亦远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105MA7M9QFR64

成立日期: 2022年03月28日

登记机关: 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11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105MA13TDGJ28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15日

登记机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浙江世亦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30203MA2CME2J8N

成立日期: 2019年03月11日

登记机关: 宁波市海曙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安徽亦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340700MA2NHJMM6R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1日

登记机关: 铜陵市郊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1 下一页 > 尾页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亦安建设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1130)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150105MA13TDGJ28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登记机关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所属门类	建筑业
成立日期	2020年12月15日	行业	其他房屋建筑业

享受扶持政策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企业黑名单信息 更多信息

暂无享受扶持政策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6022988号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关注后进行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